

闲庭信步

追花逐影在杏乡

□杨翠英文 蔡晓舟摄



曾经去过很多地方,看过很多花。手机相册也满是花的世界。有繁花遍野的烂漫,散如星河的寂寥,也有阳光下的娇艳欲滴,风雨中的梨花带雨,暗影里的唯美静雅。甚至,还有石缝瓦砾间那些个罕见的叫不上名儿的花朵。多年后,即使再隔屏观看,心间依旧回荡起那朵朵芬芳、那步步沉醉如诗的惬意和温暖。

犹记得十多年前,踏着露珠,沐着山风,第一眼看到尼勒克县木斯乡的天山红花,立刻被那火焰般浪漫而热烈的颜色折服。我也曾像个“追风族”,伴着季节风脚步,一路追随花的身影。在雪影还未褪尽、山风携着草原味儿扑面而来的日子,走在草甸之上,搜寻顶冰花的身影。在赛里木湖畔,裹紧风衣努力探寻漫山遍野花朵的秘密。炎炎夏日,一睹昭苏万亩油菜花在蓝天、雪山衬托下宛若油画般的美。

回到杏乡这些年,故乡春天的美俘获的不仅是我的眼睛,还有那颗痴迷的心。春雨如烟,柳丝低垂。信步走进杏园,眼前老树屹立,枝头杏花摇曳初绽。古老杏树饱经风霜历练,那盘根错节、自由向上的枝干中透着古韵风情,仿佛一位身经历史深处的老妪在讲述杏乡久远的过去。清风中徐徐飘落的花瓣,让人不由联想起《红楼梦》中黛玉扛锄葬花的凄美,“花谢花飞飞满天,红消香断有谁怜。”不得不叹服古人借花抒意的智慧与才思。柳永的《木

兰花慢·拆桐花烂漫》有“正艳杏烧林,绀桃绣野,芳景如屏”,描绘的正是这艳丽杏花犹如燃烧火焰般的景致。更有宋代志南的“沾衣欲湿杏花雨,吹面不寒杨柳风”,表现出杏花在春雨中娇艳醉美的场景。寻春之足,探访花之神奇,其中深意唯有踏春赏花之人才会懂得。

一步一花惹人醉,古树枝头花含笑,雨芳菲,人间四月岂可错过赏杏花季。

四月中旬,伊宁县喀什镇天山花海千亩梨花竞相绽放。树树洁白花朵随风摇曳,顿时令人浮想联翩。梨花以高洁之色受宠,而带雨的梨花,却独得青睐。它们清雅素淡,在中华诗词文化里,留下了动人的篇章。宋代晏殊在《无题·油壁香车不再逢》中写下“梨花院落溶溶月,柳絮池塘淡淡风”的古名句,向我们描绘了月下梨花零落于庭院,池边柳絮在风中轻扬,梨花与皎洁月光交融的朦胧美,与点点柳絮相溶的淡淡离情。遥望天山花海千亩梨花,在清风中摇曳,仿佛伊人远去的身影。古人以如雪梨花描写离殇,可见其对高洁情感的抒意是多么让人由衷敬仰。

杏乡的初夏,盛开的天山红花将阿乌利亚乡北面的U型山洼映照成了热烈奔放的红色,成为这个时节最亮丽的一道风景线。“莱丽喀扎克”是哈萨克族对天山红花的称呼,意思是“自由不断迁徙的花”。天山红花花期短暂,在太阳升起前盛开,在晨

露晶莹浸润中绽放容颜,与风合奏出她生命怒放的优雅。如果你也是一个爱花之人,不妨来杏乡观赏天山红花。

杏乡的五月,可谓是花影重重任流连的季节。伊宁县喀什镇天山花海景区的千亩芍药花竞相绽放,五颜六色,随风翩翩起舞,美不胜收。芍药是多年草本植物,被誉为“花仙”。

“花相”,列为“六大名花”之一,有“五月花神”之称。芍药是春天百花园里的压轴好花,虽与花中之王牡丹不能相媲美,但却备受春之宠幸。诗人王贞白有诗云:“芍药承春宠,何曾羡牡丹。”谷雨季节,春风频频,芍药不畏微寒,娇艳绽放。景区的千亩芍药花千娇百媚之姿褪去之际,天山花海的万亩薰衣草那紫色的氤氲之气又开始蔓延开来。一望无垠的紫色,透着一种神秘、高贵、典雅、浪漫,场面壮观雄厚。周末,那里可是一个充满幽香与浪漫的赏花好去处。

如果你与我一样,也是一个热爱自然,喜欢追花逐影的人,不妨来六月的托乎拉苏草原吧。这时的托乎拉苏大草原,正值一年中的最美时节。绿草如茵,野花为毯,苍松挺拔,大峡谷涛声阵阵,真可谓是一花一世界,一木亦风情,一山一派景。入眼处皆风景,起步处皆为诗。

只要拥有一双善于发现美的眼睛,杏乡处处是美景!

采撷一片粽叶

□严永成

心海涟漪

“端午节”又悄然而至。此时,我环顾着生活的小区,石榴花染红了六月,柳绿带雨垂垂重下,年轻的妈妈们正带着孩子携着粽子和艾草、菖蒲,从我身边欣然地走过。这似曾相识的情景,一下子唤起了我童年时过端午节的回忆。

我在苏东的家乡,是一个靠近海边再也普通不过的小镇。每当这个时节,过端午的景致却别有一番情趣。石条铺就的街道上,不时安然地响着居民们脚下木屐的踵声。青砖瓦房,老屋斑驳,檐瓦口滴着晶莹的雨珠,这“小巷一夜听雨声”韵儿似乎还没有听够。有几家刚出锅的新鲜蟹籽豆腐,热气腾腾的,展示着小镇稀有的传统海鲜特色。孩提的同伴们脖子上个个挂着五彩的香包,在屋前后尽情地追逐嬉戏着;老者们闲暇地捧着铜质的水烟筒,缕缕青烟从长满故事的胡须间阵阵地滤了出来。板条木开门的店铺里,时而响起了“啪啪啪”的算盘声。赶海回来的汉子担着鱼虾,小腿上还带着咸腥味的沙泥;小菜篮、蓝花布、红油伞,小家妇赶路兴冲冲。一把二胡拉着荡气回肠的《二泉映月》,从镇东头一直缭绕到镇西头。家家的门框上都插着艾草和菖蒲,据说是驱邪祈福的,那散发的醉人清香,弥漫了整个街道,撒向未知的天空……

记忆里,过端午节最开心的事莫过于包粽子了。妈妈包的粽子是最原始的,也是最简单的,像她的品质一样清纯。糯米的柔滑,红枣的甜美、赤豆的酥爽,口感尤为清香。

包粽子一般是在端午节的前几天。记得我们兄妹仨手拉着手,跟着妈妈到镇北的小河边去采摘裹粽子的芦叶。那时候的小河边到处长满了青青的芦苇,河水也很清澈。平静的河面在微风中荡起了一层又一层的涟漪,许多小虾在芦根边欢蹦乱跳,身穿坚甲的河蟹吐着水泡在慢悠悠地爬行,堤坝的涵洞口“哗哗哗”地流淌着河水,几条鱼儿竟然勇敢地摇着尾巴逆

流而上。鱼翔浅底、锦鲤游泳的景致,那时乡村的每条河流上都随处可见。条条小河来自通吕运河,源于浩瀚长江,流向广阔大海。

我小心翼翼地拉着妈妈的衣角,脚踩在河边的斜坡上,踮起小脚,摘下一片绿绿的芦叶,然后学着将它卷成小喇叭状放在嘴里,吹起只有自己懂的曲调儿。妈妈回过头来,年轻秀丽的脸上笑盈盈的。

回到家里,妈妈将采回的芦叶放进水里煮开10多分钟后取出,用井水洗涤干净,再把两头多余的部分剪掉,然后,将早已准备好的糯米、红枣、赤豆、麻丝、红线等摆了出来,开始正式包粽子啦。只见她,娴熟地先将几片芦叶卷成锥形状,接着在底部放入一颗红枣,随后把拌着的糯米、赤豆装入其中,再放入两棵红枣,最后又用另外一片芦叶封裹和一根麻红线捆扎。一个个精致的粽子脱颀而出。妈妈边包粽子边给我们讲着她小时候的事情:外婆早早地离开了她,包粽子师从于我的姨妈,端午包粽子,为了纪念一个叫屈原的人……

开始煮粽子了,我们兄妹围着锅台转着,从锅里散发出来的粽叶香味非常醉人。当妈妈把煮熟的粽子盛出来后,我迫不及待地抓起一个,也顾不上烫手,打开外面的粽叶,用筷子将蘸着白糖的红枣、赤豆和软糯米吃进嘴里之后,一股甜味儿灌满了口腔。这一刻,即使时光轮回到现在,我从心灵深处仍然能萌发着对童年端午的感动。

眼前,时间里浮动的是夏天的气息,空气中弥漫的粽叶、艾草和菖蒲的缕缕清香。孩提时代盼望端午的心情早已不在了,我仍在眷念白发苍苍的妈妈在家乡包粽子的样子,还是她的红枣赤豆糯米粽,虽然曾经品尝过嘉兴“五芳斋”的名粽,但总感觉没有妈妈包的粽子原汁原味的好。

“红枣赤豆糯米粽,遍插菖蒲和艾草。风俗如此重又时,端午处处和祥颂。”在这个喧嚣的时空,人们应该放慢生活的脚步,感受一下传统佳节的文化,重温屈原的高尚人品,净化美好的心灵,滋养自己的修行,找回原来的自我。我想,你不妨采撷一片粽叶,抚平,将它安静地放入往事的回忆里,人性的善美便会长久地留在心里了!

芭蕉扇里的夏天

□周祖斌



在大人的多次催促下,孩子们才会依依不舍地回家休息。躺在挂着厚棉纱蚊帐的床上,闷热蒸人,往往很难睡着。母亲为了让我安然入睡,经常会坐在床边,不停地摇着芭蕉扇,顿觉凉风徐生,一片清爽怡人,舒畅了全身的每一个毛孔。慢慢地我就进入了梦乡。现在想起来,仿佛有一缕母爱的柔风,还在周身环绕。

芭蕉扇的作用还有很多,它可以驱赶蚊蝇。那时农村蚊蝇多,芭蕉扇是最顺手的驱赶工具。芭蕉扇还可以遮阳,

夏日路上,阳光火辣辣的,经常看到一些中老年妇女将芭蕉扇举在头上方。那时农村灶口头更是少不了芭蕉扇,用芭蕉扇不断地扇风,才能使灶口里火更旺。不过灶口一般人家都是用半旧半破的芭蕉扇,舍不得用新扇的。

按理说,无论是芭蕉扇还是其他什么样的扇子,其主要功能无非是扇风驱热,可古人却凭聪明智慧将扇子的用途发挥到极致。插在车上的扇子,不仅是宏大排场,更代表至高无上的皇权;挂在室内墙壁的扇子,是道家驱妖逐邪的法器;拿在周瑜、孔明手中的羽毛扇轻轻一挥,谈笑间,对手就“樯櫓灰飞烟灭”,扇子又成儒雅智慧的象征;《西游记》中铁扇公主的芭蕉扇,不仅能刮“龙卷风”、放“燃烧弹”,还可能是世界上最早的灭火器;济公和尚不离手的一把破蒲扇,是御敌千里之外的神器;文人墨客手中的折扇,是彰显风流,吟诗作画的载体。凡此种种,不一而足。

偶尔我在书上看到,摇芭蕉扇还是个健身运动,是一种需要手指、手腕和肩部关节肌肉协调配合的上肢运动。在天热的时候经常摇扇,正是对上肢关节肌肉的锻炼,可以促进肌肉血液循环,增强肌肉的力量和各关节协调配合的灵活性。摇扇子还有助于促使大脑血管收缩和舒张,夏日经常左手摇扇,有助于促进右脑功能,增强右脑半球血管的弹性,有效预防脑血管疾病的发生。

当下,空调电扇早已进入寻常老百姓家中,无论城市还是农村,已经很少有人再用摇扇来消暑降温了。芭蕉扇和许多老物件一样,渐行渐远。芭蕉扇下的童年时光,已经成为一段挥之不去的美好记忆。

孩子们静不下来,要么拿着芭蕉扇和小瓶子去捉萤火虫,要么拿着芭蕉扇当武器逗闹,结果有的小伙伴的扇子弄破了,像把“济公扇”,可我的芭蕉扇由于母亲用布条缝了边而经久耐“战”。

孩子们玩累了,便会缠着大人们讲故事。听故事是有代价的,那就是让孩子们轮番为他们扇风。大人故事讲得越精彩,孩子们芭蕉扇扇得越起劲。

文艺评论

《星辰在上》发出了取暖器一样的呼喊。我被徐玉娟喊疼了。

每一首都读过,每一首都好。在日常叙事的细节里,在平凡质朴的烟火中,冷不丁的,就听到徐玉娟的喊声。那喊声,像一根执着、深情又绵长的线,伸入我的耳根,回声环绕。不由我不心动,又一痛。拨动心弦。

这是本我愿意置在案头的书,每隔一段时间就拿出来看看的书。在一些烦杂奔命的间隙,读读书里的诗句,让徐玉娟喊喊我。让阴云在天空下雨。下完了雨的天空,变得明亮清澈。

一些带着情感来叙事的句子,十分动人。自然而然的叙事中,每一处转折都令人信服,又都恍然大悟。于是,被击中。于是,阅读的高潮在脑海中降临。你体会到久违的潮水涌现。

比如这首《提一盏红灯笼去田野走走》:

公鸡打鸣时,提着一盏红灯笼/从地平线上,缓缓往我窗口送/我用一竿竹子/伸出窗口,准备挂住它——/那轮红红的太阳

元宵节晚上/我要提着它,去田野走走/老人说,红灯笼走过的地方,庄稼不会生虫子

如果,你提着/这盏灯笼,来我心田走走,我也不会心生悲凉

写的是太阳这盏灯笼。初读似乎全诗都在叙事。诗人的叙事细腻、踏实。及物,不虚蹈。你正看见一个提着红灯笼的人在田野里走走的画面,诗人突然笔锋一转:如果,你提着这盏灯笼,来我心田走走,我也不会心生悲凉。

于是,恍然大悟。原来,这是一个带着情感来叙事的痴女子。红灯笼走过的地方,庄稼不会生虫子。你来我心田走走,我也不会心生悲凉。悲凉是我心底的虫子。

带着情感来叙事——读徐玉娟诗集《星辰在上》

□低 眉



你是我心上的太阳。

这深情的句子。一瞬间,就将我击中。诗的本质是生命。生命的本质,是情感。有什么样的情感,便有什么样的诗。我所了解的徐玉娟,单纯、善良、不谄世故,能为别人焦虑到睡不着觉。有时候敏感多愁到就跟林黛玉一样。林黛玉家世很好,被养育得非常有教养。徐玉娟也是。本质上的徐玉娟是一个贵族。这样的徐玉娟写不出余秀华那种泥沙俱下血肉翻飞的诗。但是不等于徐玉娟的诗就不动人。

打动人心有很多种方式,一切景语皆情语,是徐玉娟诗歌的方式之一。有所不同的是,徐玉娟的情语,不是融合在景语里的,更多地体现在叙事最后的转折,叙事是表达情感的铺垫。所以,叙事的细节越家常,越及物,结尾处的情感对人的击打力就越强烈。

再来看这首《喊月光》:

北风吹/落叶开始跳街舞/北风吹/吹得

月光冷冷的

我拉开窗帘喊/月光进屋避避风/顺便/陪我聊聊天

照我的月光/照过你,说不定/它会带给你消息

一首看上去似乎有点简单的诗,就是在叙事。却又是一首不简单的诗,它有着恍然大悟的击打力。这个带着情感来叙事的痴女子!

叙事和情感,应该是徐玉娟诗歌的第一特征。徐玉娟用她的叙事和情感喊疼了我。及物和细节应该是徐玉娟诗歌的另一个特征。

在《我的故乡还没下雪》中,徐玉娟写道:

东北下雪了。秦岭下雪了/我喜欢的地方/都下雪了,海门还没有/没下雪的故乡,我也喜欢/风刮了一夜/阳光照在早晨的草坪上/那里落满了金黄的银杏叶/那里,三五个女工/裹着围巾/正蹲在北京路口补种花草/在我的故乡,雪还没有到来/就已经有人忙着栽种春天

很及物的细节。依然是叙事,在叙事的结尾,有暖心的情感,在升腾。

诗歌是一种音乐性的体裁。时至今日,诗歌的音乐性已经发展蜕化成一种更加依靠文字本身的气息、花纹、音韵、节奏、肌理、情绪的艺术。是一种神秘的手工艺品。所谓的气息相投,大概就是这个意思。徐玉娟诗歌具有的音乐性,使人读起来感觉舒服,是一种应景的语调,像是暮春里的一场微雨,下在人的心上。

另外,徐玉娟诗歌的语言,虽然不是口语,却也非常具有亲和力。

好诗就像太阳。不可直视,无法分析。但是可以抚摸脉络。我像抚摸一片树叶的脉络一般,阅读《星辰在上》。

我享受被徐玉娟喊疼的感觉。